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SIT W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9)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789.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21.1百萬港元增加9.4%。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222.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0百萬港元減少9.6%。
- 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1%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2%。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42.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9.1百萬港元減少27.7%。
- 純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2%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

\* 僅供識別

## 全年業績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下文所載先前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4	789,157	721,117
銷售成本		<u>(566,744)</u>	<u>(475,157)</u>
毛利		222,413	245,96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4,256	17,3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98,650)	(101,962)
一般及行政開支		(73,285)	(80,784)
其他開支淨額		(3,130)	(4,717)
融資成本	5	<u>(1,559)</u>	<u>(1,779)</u>
除稅前溢利	6	50,045	74,041
稅項	7	<u>(7,317)</u>	<u>(14,950)</u>
年內溢利		<u>42,728</u>	<u>59,091</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42,728</u>	<u>59,091</u>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5.93</u>	<u>8.20</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42,728</u>	<u>59,091</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u>4,763</u>	<u>(4,00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4,763</u>	<u>(4,00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7,491</u></u>	<u><u>55,083</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47,491</u></u>	<u><u>55,083</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06,106	195,268
投資物業	11	1,097	—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支付之按金		6,718	28,2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25	1,773
遞延稅項資產		1,105	2,20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16,651</u>	<u>227,45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197,384	164,260
貿易應收款項	13	114,182	100,707
衍生金融工具		—	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041	17,205
可收回稅項		5,70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274	170,446
流動資產總值		<u>497,583</u>	<u>452,714</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4	95,842	77,25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51,299	50,091
衍生金融工具		560	—
計息銀行借款	15	7,199	4,013
租賃負債		10,974	11,869
應付稅項		799	1,483
流動負債總額		<u>166,673</u>	<u>144,706</u>
流動資產淨值		<u>330,910</u>	<u>308,00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7,561</u>	<u>535,465</u>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7,365	17,345
遞延稅項負債		<u>12,306</u>	<u>8,45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9,671</u>	<u>25,804</u>
資產淨值		<u>527,890</u>	<u>509,661</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6	72,073	72,073
儲備		<u>455,817</u>	<u>437,588</u>
權益總額		<u>527,890</u>	<u>509,661</u>

## 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11樓F-J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年內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服務
- 分銷急凍食品
- 銷售咖啡機及茶機以及提供咖啡機及茶機策劃服務

### 2. 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之修訂。本集團並未事先採納任何其他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算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以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以及海外附屬公司及分公司用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自2024年起，本集團修訂其經營分部的組成，以配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評估表現及作出資源分配決策時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審閱方式所作出的變動。由於食品分部（包括分銷急凍食品）相對於本集團整體業務的重要性逐漸減弱，故主要營運決策者現對本集團表現進行整體評估。本集團的資源現已整合，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 地理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	545,246	503,715
中國內地	227,338	200,455
其他	16,573	16,947
	<u>789,157</u>	<u>721,117</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 (b)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	139,419	143,649
中國內地	74,502	79,834
	<u>213,921</u>	<u>223,483</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 關於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本集團自銷售予一名外部客戶的收入為237,179,000港元（2024年：185,621,000港元），共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收益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貨品或服務類別</b>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及加工服務	759,520	691,205
銷售急凍食品	6,087	8,012
提供咖啡機及茶機策劃服務的收入	23,550	21,900
	<u>789,157</u>	<u>721,117</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89,157</u>	<u>721,117</u>
<b>地區市場</b>		
香港	545,246	503,715
中國內地	227,338	200,455
其他	16,573	16,947
	<u>789,157</u>	<u>721,117</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89,157</u>	<u>721,117</u>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某時間點	765,607	699,217
隨時間	23,550	21,900
	<u>789,157</u>	<u>721,117</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89,157</u>	<u>721,117</u>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538	5,240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收益淨額*	—	11,624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總租金收入	136	—
其他	582	459
	<u>4,256</u>	<u>17,323</u>

\* 該金額包括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之收益12,447,000港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823,000港元。

##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173	257
租賃負債利息	1,386	1,522
	<u>1,559</u>	<u>1,779</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成：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sup>^</sup>	522,181	435,730
折舊 <sup>^</sup> ：		
投資物業	201	—
使用權資產	12,593	12,53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4,232	25,351
	<u>37,026</u>	<u>37,881</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969	923
匯兌差異淨額*	530	1,42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1,272)	(81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03	803
撇銷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支付之按金*	—	40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409	1,05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sup>^</sup> ：		
薪金、工資、費用、花紅其他福利及實物利益	110,468	114,020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6,016	5,971
	<u>116,484</u>	<u>119,991</u>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151	764
存貨撇銷*	206	320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虧損／(收益)淨額	146*	(11,624) <sup>#</sup>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	<u>2,257</u>	<u>756</u>

<sup>^</sup>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566,744,000港元(2024年：475,157,000港元)，包括但不限於已售存貨成本522,181,000港元(2024年：435,730,000港元)、折舊開支17,065,000港元(2024年：15,785,000港元)，以及僱員福利開支14,948,000港元(2024年：13,317,000港元)。

<sup>#</sup> 該等款項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該等款項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淨額」內。

## 7. 稅項

根據百慕達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24年：16.5%) 計提，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屬於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除外。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 (2024年：2,000,000港元) 的應課稅溢利按8.25% (2024年：8.25%) 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 (2024年：16.5%) 繳稅。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25% (2024年：25%) 的稅率計提。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年內支出	2,216	8,40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03)	(50)
即期 — 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748	5,714
遞延	4,856	885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7,317</u>	<u>14,950</u>

\*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溢利產生的股息分派徵收5%之預扣所得稅為零 (2024年：3,544,000港元)。

## 8. 股息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報告期間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2023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22港仙	—	16,000
2024年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76港仙	—	19,892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13.87港仙	—	99,966
2024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16港仙	15,568	—
2025年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90港仙	13,694	—
	<u>29,262</u>	<u>135,858</u>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股息：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36港仙 (2024年：2.16港仙)	<u>9,802</u>	<u>15,563</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乃參考於2026年3月12日之720,731,51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20,731,512股(2024年：720,731,512股)計算得出。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不存在發行在外的購股權或其他攤薄效應工具，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42,728</u>	<u>59,091</u>
	千股	千股
<b>股份</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年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20,732</u>	<u>720,732</u>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46,097,000港元(2024年：24,885,000港元)，並確認使用權資產1,019,000港元(2024年：24,252,000港元)。

## 11. 投資物業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面淨值為1,097,000港元(2024年：零)的自用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的三個單位。董事已根據各投資物業的性質、特點及風險釐定其為商業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租予第三方。租賃為期3年，租約期滿後可選擇重續租賃，屆時所有條款將重新磋商。租賃條款規定承租人須支付抵押保證金。

## 12. 存貨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21,722	106,966
在製品	1,097	340
製成品	74,565	56,954
	<u>197,384</u>	<u>164,260</u>

##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6,625	106,206
減值	(2,443)	(5,499)
	<u>114,182</u>	<u>100,707</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則通常要求貨到付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天。每位顧客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清償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監控小組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30天內	106,946	95,102
31至60天	6,181	3,716
61至90天	590	1,425
91至120天	294	250
121至180天	137	96
超過180天	34	118
	<u>114,182</u>	<u>100,707</u>

####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94,583	75,406
1至2個月	1,219	849
2至3個月	22	13
超過3個月	18	982
	<u>95,842</u>	<u>77,250</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天內結付。

#### 15. 計息銀行借款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		
信託收據貸款 — 無抵押	<u>7,199</u>	<u>4,013</u>

#### 16. 已發行股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720,731,512股(2024年：720,731,512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72,073</u>	<u>72,073</u>

## 1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的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似，惟(i)不能再根據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當日（即2018年5月11日）（「上市日期」）（「上市」）前制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ii)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不同除外。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就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發佈日期為2018年4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該等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該等計劃於2017年12月15日獲批准及採納。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可享有股息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表決。

### 購股權計劃

在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的條款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時間表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參與者及／或本集團須滿足的表現準則的條件），有關歸屬期、時間表及條件須於相關授出通知書中列明。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將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10年。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只可於上市日期根據條款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於2021年5月10日（即緊接上市日期滿三周年前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於2021年5月1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全部被沒收或失效。因此，於2025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自2025年8月15日起，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經終止。

## 18. 關聯方交易

- (a) 除於本公告其他地方詳述的交易、安排及結餘外，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按與相關方協定的條款進行交易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通過由第三方供應商委聘之一家供應鏈服務供應商 (附註1) 採購貨品	—	21,097
通過一家分銷商 (附註2) 採購貨品	1,540	1,963
一家倉儲及物流服務供應商 (附註3) 收取的物流及倉儲成本	1,069	1,249
來自一家咖啡及茶生產商 (附註4) 的原始設備製造加工收入	3,367	2,557

附註：

1. 該獲委聘的供應鏈服務供應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2. 該分銷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3. 該倉儲及物流服務供應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4. 該咖啡及茶生產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及其他福利	15,649	15,330
退休金計劃供款 (界定供款計劃)	964	927
	<u>16,613</u>	<u>16,257</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在瞬息萬變的宏觀經濟環境下，2025年對本集團而言依然充滿挑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持續內捲及家庭支出緊縮，加上香港本地經濟停滯不前，且面臨不斷增長的北上消費，直接對本集團整體業績造成壓力。咖啡商品價格屢創新高，也進一步加劇本集團成本控制的難度。

儘管香港餐飲市場低迷，但憑藉本集團靈活的適應能力，其收入仍按年增加41.6百萬元或8.3%。這項業績展現本集團強大的韌性，鞏固本集團在香港B2B咖啡市場的領先地位，並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擴張奠定堅實基礎。

在中國，咖啡零售領域的競爭日益激烈，尤其主要零售連鎖企業採取激進的定價策略。咖啡烘焙工廠的快速擴張也反映這一競爭態勢。為應對這一情況，本集團致力於維護優質客戶群，審慎管理應收賬款，同時不斷透過策略重組及自動化提升效率，以期提高利潤率。

###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 香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03.7百萬港元增加41.6百萬港元或8.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5.3百萬港元。於香港產生的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香港的咖啡產品的收益增加所致，這主要歸因於因應咖啡豆的商品價格飆升而調整售價所致。

#### 中國內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內地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0.5百萬港元增加26.8百萬港元或13.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7.3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咖啡產品的售價上升所致。

## 其他

此外，本集團亦通過分銷商將小部分產品銷售到澳門及其他海外地區，包括美國、澳洲、加拿大、馬來西亞、關島、新加坡及台灣。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市場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9百萬港元下降0.3百萬港元或1.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6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澳門銷售額減少。

## 業務前景

不斷升級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不斷的貿易爭端以及持續的市場波動，於2026年仍將構成重大挑戰。本集團對該等動態仍保持高度警覺，並預期短期內市場環境將依然複雜，需要謹慎且有策略地應對不斷變化的營商環境。

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將致力於進一步鞏固其在香港咖啡加工及分銷領域的領先地位，透過加強現有核心快餐店及茶飲店的業務，同時拓展新興管道，例如雙饅飯餐廳、咖啡廳及辦公室。憑藉本集團的專業知識，本集團計劃提升茶產品的銷量，進而提高利潤率。

為應對在中國營運所面臨的獨特挑戰，本集團計劃優先考慮利潤率而非銷量，以此作為針對持續價格戰的策略性回應。本集團將透過全面改革前線及後勤職能，持續精簡營運。此外，本集團將利用其生產專業知識，拓展利潤率較高的茶產品線，同時繼續確保充分滿足現有核心咖啡客戶的需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秉持審慎積極的業務營運與發展方針。本集團將透過策略性舉措持續鞏固市場地位，同時維持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應對各種不利因素，確保為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創造可持續的價值。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21.1百萬港元增加68.1百萬港元或9.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89.2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來自香港的咖啡產品的收益增加所致，這主要歸因於因應咖啡豆的商品價格飆升而調整售價所致。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5.2百萬港元增加91.5百萬港元或19.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6.7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咖啡產品的原材料成本上漲，這主要受咖啡豆商品價格飆升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0百萬港元減少23.6百萬港元或9.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2.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1%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2%。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3百萬港元減少13.0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並無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產生的一次性收益12.4百萬港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2.0百萬港元減少3.3百萬港元或3.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8.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及因應毛利率縮減而減少行銷及推廣活動。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0.8百萬港元減少7.5百萬港元或9.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3.3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折舊減少所致。

##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百萬港元減少1.6百萬港元或34.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及貿易應收款項撇銷減少所致。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百萬港元減少0.2百萬港元或11.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減少所致。

##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0百萬港元減少7.7百萬港元或51.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稅前溢利減少，以及年內並無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溢利所產生之股息分派而須按5%稅率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因而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6%。

##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9.1百萬港元減少16.4百萬港元或27.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2%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46.1百萬港元(2024年：24.9百萬港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分資本開支用於(i)購買給本集團客戶租用的咖啡機及茶機；(ii)生產機械；及(iii)提升設施。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4.0百萬港元(2024年：5.0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與咖啡烘焙和包裝系統相關的合約款項的資本開支。

## 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7.2百萬港元(2024年：4.0百萬港元)。

##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能就兩個位於中國內地的倉庫(其成本分別約為0.7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分別取得房地產所有權證，該兩個倉庫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折舊。由於本集團在相關倉庫完工並開始使用前，未有在施工前取得所需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亦未向有關當局提交所需的工程竣工報告以完成備案，因此有關當局可能要求本集團拆卸有關建築物，並可處罰款最高約達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約1.5百萬港元)(2024年：約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約1.4百萬港元))。經考慮有關當局的當前做法及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董事相信有關當局處以罰款的機會不大，此外，董事認為拆卸該兩間倉庫的成本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相關負債計提撥備。

## 訴訟事宜

於2020年4月，本集團對中國內地兩名第三方提出法律訴訟，指控其商標侵權及不正當競爭。於2022年7月，本集團接獲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人民法院裁定勝訴。該名第三方其後就一審判決提出上訴，上訴法院已駁回上訴。截至本公告日期，二審判決書已妥為送達各方當事人，為最終判決書，自送達之日起具法律效力。本集團現正向法院申請執行此案判決，向被告追討賠償。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4%(2024年：0.8%)。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的未償還結餘增加所致。

##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源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大部分外幣採購交易以美元計值。另一方面，本集團的銷售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如有需要，本集團將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採取外幣對沖政策。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監察利率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按持續基準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本集團的壞賬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方違約，最高敞口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確保有充足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直維持現金池系統，透過集團內公司間賬戶於內部平均分配剩餘的流動資金。視乎各資金協議的具體要求而定，本集團營運公司可直接由本集團的往來銀行或間接透過本公司取得資金。

## 人力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199名及175名(2024年：198名及176名)僱員。

薪酬組合通常參考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條款而制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重要僱員。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多類培訓，內容涵蓋職業安全培訓及機器控制培訓等操作技能，及管理系統及商業知識等專業知識，確保有效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6年5月6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6港仙(2024年：每股普通股2.16港仙)。根據於2026年3月12日的720,731,512股發行在外股份計算，派息總額將為9.8百萬港元(2024年：15.6百萬港元)。建議股息將於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或之前派發，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至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此外，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如獲批准)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6日(星期三)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有權享有擬派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2026年5月6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6年5月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訂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鄧貴彰先生（主席）、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和遵從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條文，並信納已作充足的披露。

## 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初步公告之工作範疇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將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金額比較，而該等金額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故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對本初步公告作出意見或核證結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2025年1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已發行股份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至少25%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2025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發生任何需於本公告內披露的重大事件。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6年4月28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其中包括)批准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6港仙。有關股東週年大會詳情，請參閱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派發予股東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謹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注重透明度及對其股東及持份者的責任，以增強投資者信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倘該等條文適用)，確保本公司符合盡力、負責及專業之要求，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黃達堂先生(「黃先生」)目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規劃。考慮到黃先生自1978年以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公司執行業務策略，盡量提升其業務運作的效率。

儘管如此，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適當調整。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擁有足夠的獨立性及背景及經驗豐富，故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當前安排就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為其股東權益提供足夠保障。此外，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此情況下屬適當。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其證券交易守則(「守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守則亦適用於可能持有或已經取得股價敏感資料的特定僱員組別。我們已向全體董事作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經確認，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守則內所載的必守標準。

##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wcoffee.com](http://www.twcoffee.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前述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不懈支持，以及董事、管理層及僱員竭誠盡責，為集團的進步作出貢獻。

承董事會命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達堂先生

香港，2026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黃達堂先生、樊綺敏女士及金振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寶茵女士及何鴻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貴彰先生、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